

# 檔案應用申請書

申請書編號：\_\_\_\_\_

姓 名	出生日期	身分證明文件字號	住(居)所、聯絡電話
申請人：_____	____年 ____月 ____日		地址：_____ 電話：(H) _____ (O) _____ 傳真：_____ e-mail：_____
性別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	
代理人：_____	____年 ____月 ____日		地址：_____ 電話：(H) _____ (O) _____ 傳真：_____ e-mail：_____
與申請人關係：( )			

※法人、團體、事務所或營業所名稱： \_\_\_\_\_  
地址：( 管理人或代表人資料請填於上項申請人欄位)

申請人職業：學生 軍 公 教 自由業 服務業 其他 \_\_\_\_\_ (勾選其他者請說明)

序 號	請先查明檔案目錄後填入		申請項目(可複選)	
	檔 號	檔案名稱或內容要旨	【閱覽、抄錄】	【複製】
1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閱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抄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複製
2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閱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抄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複製
3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閱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抄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複製
4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閱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抄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複製
5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閱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抄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複製
6	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閱覽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抄錄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複製

※序號 \_\_\_\_\_ 有使用檔案原件之必要，事由： \_\_\_\_\_。

申請目的：歷史考證 學術研究 事證稽憑 業務參考 權益保障  
其他(請敘明目的)： \_\_\_\_\_。

此致 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  
申請人簽章： \_\_\_\_\_ ※代理人簽章： \_\_\_\_\_ 申請日期： \_\_\_\_\_ 年 \_\_\_\_\_ 月 \_\_\_\_\_ 日

請詳閱後附 填寫須知

## 填寫須知

- 一、※標記者，請依需要加填，其他欄位請填具完整。
- 二、身分證明文件字號請填列身分證字號或護照號碼。
- 三、代理人如係意定代理者，請檢具委任書；如係法定代理者，請檢具相關證明文件影本。申請案件屬個人隱私資料者，請檢具身分關係證明文件。
- 四、法人、團體、事務所或營業所請附登記證影本。
- 五、申請機關檔案有檔案法第 18 條所定情形之一者，本會得予拒絕受理。
- 六、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，於本會上班時間（星期一至星期五上午 09：00～12：00 下午 14：00～16：30）於檔案應用閱覽室為之。
- 七、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，應保持檔案資料之完整，並不得有下列行為
  - （一）添註、塗改、更換、抽取、圈點或污損檔案。
  - （二）拆散已裝訂完成之檔案。
  - （三）以其他方法破壞檔案或變更檔案內容。
- 八、檢附「閱覽、抄錄或複製檔案收費標準」。
- 九、申請人應用檔案應於當日歸還，如未能於當日應用檔案完畢者，受理單位應先於檔案應用簽收單上註記應用情形後，先辦理還卷，另日再行調閱。
- 十、申請書填具後，得書面通訊方式送經濟部國營事業委員會。

地址：台北市中正區（10043）寶慶路 25 號

電話：（02）23713161

傳真：（02）23317850